

证券代码：000996

证券简称：*ST 中期

公告编号：2024-013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利润为负值、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类型的审计报告，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至（三）项规定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2023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转正。本次业绩预告数据均为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年审机构审计，可能与公司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截止目前年审会计师认为应收款还款方的资金流水，参股公司 2023 年年度相关审计资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证明材料尚未提供，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如后期年审会计师不能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将可能出具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最终审计结果请以审计报告为准。如果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会被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3 年 12 月修订）》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可能导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及具体情况；上一年度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应当说明涉及事项是否消除，仍未消除的应当说明具体情况；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是否与会计师事务所存在重大分歧。”，经公司与北京亚

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审计事务所”）交流沟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2023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后，审计事务所审计项目组即进驻公司现场开展 2023 年度审计工作。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管理层与年审会计师召开了沟通会，就审计事务所及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总体安排、审计进展和可能构成关键审计事项的初步判断等进行了沟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正在按照既定的审计计划有序开展，审计事务所项目组正有序执行相应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并进行审计底稿的编制工作，相关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

目前，公司与会计师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尚未发现重大分歧。会计师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合并报表数据、附注核对工作，拟订审计报告初稿，后续将提交所内质控部门履行事务所内部质控复核程序；公司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尚需召开第二次沟通会，会计师尚需对应收款收回、参股公司投资收益、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进一步核查并取相关证明资料，因审计程序尚未完结，如后期会计师事务所不能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将可能出具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最终需以审计事务所的相关审计报告意见为准。

二、2022 年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消除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其所涉及事项的影响消除情况说明如下：

因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209,863.07 元；连续 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中兴财光华在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上述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

年审机构认为公司连续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营业收入持续下降、重组事项未有明确进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受到影响。年审机构截止目前尚未取得公司2024年业绩预测表报及编制说明以及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及证明材料。目前，公司正采取自救措施改善经营，上述影响消除情况最终以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报告为准。

三、风险事项的披露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2024年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第二次）》（公告编号2024—006），2024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第三次）》（公告编号2024—007），2024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第四次）》（公告编号2024—008），2024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第五次）》（公告编号2024—012）。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中所列的风险事项，谨慎决策。

四、其他说明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预约披露日期为2024年4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